

华北电力大学科学技术研究院文件

科研院〔2021〕4号

关于成立华北电力大学新型能源系统与碳中和研究院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为进一步聚焦科学前沿领域，促进学校“双一流”建设发展，根据《华北电力大学科研机构管理办法》（华电校科〔2017〕18号）规定，经学校科研机构建设领导小组研究决定，成立华北电力大学新型能源系统与碳中和研究院。

华北电力大新型能源系统与碳中和研究院依托国家能源发展战略研究院建设，主要研究方向为：新型能源系统、碳中和、碳达峰实现路径等。研究院实行“小机构、大网络、强团队、开放运作”的新模式，旨在建设成为大学与行业协会联合的高端智库，在能源电力领域为政府决策提供支撑，现聘任王志轩为华北电力大学新型能源系统与碳中和研究院院长。

该研究机构按照学校非实体校级科研机构管理，实行主任负责制，由固定人员和流动人员组成。研究机构业务指导部门为科

学技术研究院。